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14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8,552,971.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90 元。计人民币 884,333,325.9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9,53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54,803,325.90 元，上述资金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5】第 37020009 号验资报告。具体款项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金融机构名称	账 号	汇入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沂源县支行	15250101040020169	562,803,325.90
	15250101040020151	240,000,000.00
	15250101040020177	52,000,000.00
合 计		854,803,325.90

（二）募集配套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35,969,205.90 元，累计使用 募集资金 835,969,205.90 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413,737.77 元，实际结余 19,247,857.77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配套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本公司制订了《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5 年 11 月 06 日，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国泰君安”）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沂源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予以公告。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根据《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有效执行，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

（二）募集配套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5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明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主要用于用于支付购买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和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的现金对价。并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融机构名称	账 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沂源县支行	15250101040020169	372,497.05
	15250101040020151	18,873,120.72
	15250101040020177	2,240.00
合 计		19,247,857.7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

四、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变更情况的说明

201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配套资金使用的情况。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4,803,325.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5,969,205.9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5,969,205.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购买深圳市比亚迪电子 部品件有限公司	否	562,803,325.90	562,803,325.90	562,803,685.90	562,803,685.90	不适用	不适用	135,744,442.83	否	否
2、购买深圳业际光电有限 公司	否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221,165,160.00	221,165,160.00	不适用	不适用	67,229,699.26	是	否
3、购买东莞市平波电子有 限公司	否	52,000,000.00	52,000,000.00	52,000,360.00	52,000,360.00	不适用	不适用	26,037,656.9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54,803,325.90	854,803,325.90	835,969,205.90	835,969,205.90			229,011,798.99		
超募资金投向										

1、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854,803,325.90	854,803,325.90	835,969,205.90	835,969,205.90			229,011,798.9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利润数，原因如下：①部分战略客户对该公司供应商资格进行重新认证的影响；②重组过渡期企业经营战略和运营管理“中空”的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